

有話直說



料會逐漸步上正軌。

教育部推行聯賽制度的目的，在建立學校體育及籃球制度，使其成為金字塔型的發展方式。

但目前國內的籃球環境相當混亂，全國籃協規定凡註冊甲組的球員，除了可打其母隊（如裕隆、飛駝、亞東……）之外，仍可打縣市代表隊、學校代表隊，即使打其他雜牌軍也沒太大關係，造成一人可打五、六隊的混亂局面。

大專聯賽制度要徹底實行，就必須與社會組釐清界限，否則永難達到籃球分級制及聯賽制的目標及

●教育部斥資一千多萬主辦的大專男子籃球聯賽，即將在下月初登場；這項聯賽去年首次推出，並不如預期理想，今年經過規劃改進再次舉行，預

籃球分級制 此正其時！

大專聯賽即將展開，若不忍短痛，恐將永遠在長痛中掙扎了。

效果。在美國、日本、韓國，就做的相當徹底，且行之有年。

美國NCAA或NAIA的大學、學院學生就不得參加社會球隊甚至打NBA，規定十分詳盡。

日本、韓國也限制大專生打社會組，社會組球員必須在大學畢業後才能效力。他們的男子社會球隊，多與大學保持建教合作關係，以確保球員來源，韓國三星隊即與高麗大學合作，新崛起的起亞企業是與中央大學合作，接收了許載、韓基範、金裕宅三

大國手而躍居三強之林。

日本、韓國的女子球員，在高中畢業後多半輟學，先升入社會組球隊打球，若想進入大學深造，即須自球隊退休後再回頭唸大學。

然而他們的學生好手仍然有機會進入國家隊。日、韓在每年球季結束後，另有一次大學社會組球隊交鋒的對抗賽，才產生國手，因此，球技高超的學生球員是不會被埋沒的。

而我們的球員，一人打好幾隊，不但耽誤學業，球也沒練好，學生球員早就感染了社會習氣，是我們籃球運動一直起不上韓國、日本的關鍵。

以籃壇新寵鄭志龍來說，他原隸屬麥當勞隊，就讀文化大學，既要於一日隨隊赴菲訪問，也要參加十二月一日的大專聯賽，他同時又得參加中華青年隊及國家隊的集訓，試問，他可能分身有術嗎？

鄭志龍只是一個例子，朱志清、鄭天柱、林建平亦復如此，甚至羅興樑還是高中生也如此。

社會組及學校組分級比賽的理想，全國籃協早有意執行，但受到甲組球隊的反對，大家不肯忍受短痛，以致我們籃壇一直在長痛之中掙扎。

如今教育部推展聯賽制度，正是實施分級制的最佳時機，否則花再多銀子也只是「白搭」。

本報記者 馮同瑜

